

证券代码：833432

证券简称：国瑞环保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## 上海国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2022 年 4 月 26 日，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的议案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（通讯投票）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通讯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。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、通讯投票中的一种方式，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，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6月20日14时。

通讯投票与现场投票时间一致：开始时间为2022年6月20日14:00。

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3432	国瑞环保	2022年6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公司聘请的上海捷华律师事务所的2名见证律师。

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789号B座606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金惠志向董事会作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2021年监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权，勤勉尽责，积极开展工

作。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赵钱承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 2022-008）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 2022-009）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根据公司 2021 年整体运行情况和经营数据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根据公司 2022 年整体运营计划和战略要求，公司拟定了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根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完成情况，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考虑公司长远发展以及自身经营业务的需要，本年度公司不作利润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同步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2022-013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七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（加盖公章）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、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营业执照（加盖公章）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；

2、自然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；

3、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方式确认登记，书面函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，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年6月20日13时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上海市天山西路789号B座606室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张谢怡 联系地址：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789号B座606室 联系电话：021-62593189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理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国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《上海国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国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6日